

海南民生燃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新提案提交表决，也无提案被否决或变更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会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海南民生燃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G 燃气”）200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2 月 18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。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06 年 3 月 21 日上午 9:30。
- 2、召开地点：海南省海口市海甸四东路民生大厦七楼会议室
- 3、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。
- 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朱德华先生
- 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，代表公司股份 386,921,61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 28.4473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，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；总裁和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四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下列议案，并以逐项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386,921,6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200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》。

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386,921,6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386,921,6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四）审议并通过《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386,921,6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五）审议并通过《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。

为了公司长期稳定发展需要，结合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以前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，同意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并滚存到以后年度分配。

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386,921,6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六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06 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决定续聘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，

审计费用 33 万元（不含差旅费），聘期一年。

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386,921,6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七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本次修订的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18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386,921,6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海南天皓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卢诲民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，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结果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；
- 3、所有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民生燃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 六年三月二十二日